

## 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

《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 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 的决定》已于2018年11月9日经第18次部务会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部长 李小鹏

2018年11月16日

### 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《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》的决定

交通运输部决定对《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》（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6号）作如下修改：

一、将附件A中的“1.适用范围”相应内容修改为：

“1.适用范围

“本附件针对下列等级，规定了本规则要求的私人驾驶员执照课程的最低课目标准：

“(a)单发飞机。除航线运输驾驶员（飞机）整体课程的私人驾驶员执照训练阶段外，使用CCAR61部规定的初级飞机实施训练等同于单发飞机。

“(b)多发飞机。

“(c)直升机。”

二、将条文中所有“中国民用航空规章”统一改为“涉及民航管理的规章”。

本决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《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，重新公布。

[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《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则》的决定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38号）.pdf](#)